

池州市人民检察院 池州市教育和体育局

池检会〔2020〕4号

关于印发《开展“沐童——法治进校园” 集中宣讲活动方案》的通知

各县区检察院、九华山风景区检察院，各县区教体局、九华山经发处，市直属学校：

现将《关于开展“沐童——法治进校园”集中宣讲活动方案》印发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

池州市人民检察院



2020年9月3日

关于开展“沐童——法治进校园” 集中宣讲活动方案

为贯彻落实《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》，推动全市中小学法治副校长工作落实，现将开展“沐童——法治进校园”集中宣讲活动方案如下：

一、活动时间

9月开学季

二、活动形式

1. 各校开展法治副校长聘任仪式
2. 法治副校长到中小学上“沐童·法治第一课”
3. 举办首期“沐童”未检模拟法庭活动
4. 参观“沐童”未检法治教育基地
5. 发放“沐童”未检宣传图册

三、活动内容

坚持法育与德育并重，坚持犯罪预防与权益保护并重，坚持提高未成年人法律知识水平、自我保护能力与强化家长、学校监护责任并重，切实增强未成年人的法治意识、自我保护意识与全社会对未成年人的保护意识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各基层院要高度重视、精心组织，加强与同级团委组织、教育主管部门、相关中小学校的协调配合，学校要为法治副校工作

提供便利条件，并建立定期沟通联系。各基层院、各校高标准谋划、高质量推进法治进校园活动，切实提高校园普法活动的针对性和实效性。

一要把法治进校园与推动落实检察长兼任“法治副校长”制度结合起来，各级检察长带头宣讲、带头上好“沐童·法治第一课”，真正担起法治副校长的职责。学校要积极配合，利用开学第一周时间，安排专门时间，邀请法治副校长来校开展法治辅导，指导学校开展校园及其周边综合治理。

二要把法治进校园与推动落实“一号检察建议”结合起来，在走进校园的同时，一并了解掌握学校预防性侵害未成年人工作情况，进一步加大督促、指导力度，促进“一号检察建议”常抓不懈。

三要把法治进校园与深化“沐童”未检工作品牌结合起来，将“一张牌、一方地、一堂课、一条线、一朵云、一把伞”“六·一”工作模式融入校园法治建设工作日常，完善校园安全工作机制，做好未成年人安全教育工作。

请各基层院应及时总结送法进校园工作开展情况，于9月30日下班前将书面材料、活动照片、视频电子版报送至市院第一检察部联系人内网邮箱。联系人：汤骏，联系电话：2022048。

各县区教体局、九华山经发处、市直属学校于9月30日前将开展“沐童·法治进校园”集中宣讲活动总结、信息及相关图片资料报送至市教体局办公室袁书桥处，联系电话：2317834，邮箱：359185009@qq.com。

